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MEDICINE

華領醫藥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2)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根據華領醫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的先前批准，本公司宣佈，於2019年11月13日，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8月26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並於2018年9月14日起生效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一名本公司僱員（「被授予以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須待被授予以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被授予以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45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

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19年11月13日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6.64港元，即以下的較高者：

- 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2019年11月13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每股4.35港元；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6.64港元；及
- iii. 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合共45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一(1)股股份）。

購股權的歸屬及有效期： 購股權由授出日期起計(10)十年有效。

25%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歸屬。餘下75%的購股權將於隨後36個月分批歸屬，視乎被授予人由授出日期起計的持續受聘情況而定。

購股權受限於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被授予人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力博士

香港，2019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力博士及林潔誠先生；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及陳連勇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德明先生、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劉峻嶺先生及徐耀華先生。